

# 市府今年节能有打算：一：供热分户计量要推行 二：提倡高峰期空调节电

□晚报记者 裴 蕾  
实习生 何玉厚

本报讯 昨日，市政府下发了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节能工作的实施意见》。按照最新规定，本市将加快供热体制改革，推行分户计

量。同时，市政府也向市民发出倡议：在即将到来的夏季用电高峰期间室内空调温度不低于26℃。

## 将推行供暖分户计量

2006年度采暖季过后，供热分户计量在郑州的呼声越来越高。按照市政府的部

署，今年起，本市将加快供热体制改革，推行分户计量、室温温控，推进按用热量计量收费制度，实现供用热双方的自愿节能。

据有关业内人士介绍，分户计量就是将供暖管线由原来的串联式或并联式改为

每家一套系统。采取供热分户计量后，将可以解决现在个别用户不交费、其他用热户就得受株连的问题。从长远看，目前按面积收费的机制也与供暖形势不相适应，要实现供暖商品化，分户计量非常必要。

目前，我省已列入开展城镇供热体制改革试点省。

## 室内空调温度不低于26℃

为了引导商业和民用节能，市政府将组织实施冰箱、空调能效标志制度，监督检查生产和市场环节能效标志执行情况，促进

高效节能、节水、环保产品的研发和推广，加快淘汰落后产品。同时，市政府也倡议全社会，严格执行公共建筑夏季空调室内温度最低标准，在全社会倡导夏季用电高峰期间室内空调温度不低于26℃。

## 《本报邀您共商对付老赖妙计》新闻后续

# 律师支招斗老赖

### 借出钱一定要有欠条 遇赖账打官司最稳妥

## 遇老赖各有苦处

替人担保

王先生声泪俱下

昨日，住在西路路纺织大世界的王先生第一个拨打本报电话，71岁的他声泪俱下地说，2003年，他相继替别人担保了20多万元，当时担保的人只想给自己叩头，但是现在已经4个年头了，没有一个人还他担保的钱。“两年来，银行几次来家要执行房产”。

欠条无用

朱先生卧床咒骂

有多位市民向本报投诉，朋友明有借条也不还钱，中原区行政执法局工作的朱清江10年前借给朋友3万元钱，朱于去年10月突然得病不能行走，他的家属找到这个朋友后，这个朋友却说他根本没有借朱的钱。朱向记者出示了这张借条，“但他说欠的钱早就还完了，只是忘了撕欠条”。朱气得只能在床上大骂。

太重情谊

黄先生痛悔没打条

不向借款人要欠条的债权人，住在华山路黄先生说，他已借给6个朋友4万多元了。“大家都是朋友，有的还说要打条，我怕打借条生分，就没打，但是后来他们就都不说这事了。一拖就是两年多。”黄说，他每次下很大决心想找朋友催还，但总是开不了口。

不懂法律

刘先生本金飞走

不及时更换欠条的后果也很严重。住在文化路的刘先生3年前借给朋友孟先生3000元。当时孟写了一个欠条，说两年连本带息一定还完，但是两年过去了，孟先生却不提还钱的事。“我找他几次，提出只要回本金，他却向后推，因为这翻脸后，我就到法院起诉他，但是他拿的欠条上写着两年内归还，说是过了讨债期。”

□晚报记者 徐富盈 实习生 李想 王阳

本报昨日刊发《本报邀您共商对付老赖妙计》报道并为痛苦讨债人开通热线后，许多市民打来电话倾诉遭遇赖账的痛苦，本报请来天基律师事务所警建营律师支招，一是如何避免赖账风险，二是合法讨债中有什么注意事项。

## 预防赖账宝典

### 从保留证据开始

平时亲朋好友交往借钱，往往因为不好意思，借了钱也不让打借条，时间长了容易记不清，借钱的人一旦否认事情就很麻烦。一定要先小人后君子，借出钱时一定要借据。

### 利息约定要明确

民间借贷，如果未明确约定利息，往往是视为没有利息的。所以出借人如果想要利息，一定要有书面约

定，一般不得超过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4倍，超过的部分法律不予保护。

### 不要轻易替人担保

口头承诺为人担保或在借据上签字或以其他方式为人担保的，要做好替别人还钱的思想准备，一旦债务人赖账，担保人也要承担还款义务。

### 要借钱人提供担保

多一个担保人多一份保障，有人担保时一定要

求书面承诺，口头答应将来容易反悔，最好有财物抵押。

### 注意固定证据

如果已经出借的款项没有让人打条，可以在催要时进行录音。

### 积极催要，注意时效

过期的权利将不再是权利，请求国家保护权利是有期限的，如果债权长期不能实现，要及时采取措施延续时效。

## 维权要合法有节

权利是有限度的，并不是对债务人可以为所欲为，一旦采取的手段过激超过一定限度，就可能触犯法律，要账不成反遭不必要的其他损失。采取行动之前最好咨询一下律师，有理、有利、有节，才能有效，必要时通过诉讼途径解决是较稳妥的。同时心态要好，学会宽慰自己，不是迫不得已不要轻易借钱给别人，要学会拒绝。一旦决定出借了，就要做好别人可能还不了钱的思想准备，有些人赖账是主观上道德信誉问题，还有些是客观意外，所以开始既然帮助人了，就要有抗风险的承受力。

## 《商贩锅里，炒熟的麻雀张着嘴》新闻后续

# 森林公安没收炒雀招牌

### 商户改称锅内是“小鸡仔儿”

□晚报记者 张柳

本报讯 4月4日本报A11版《商贩锅里，炒熟的麻雀张着嘴》一文刊登后，引起了郑州市森林公安分局警方的注意。5日晚，警方专程来到夜市察看情况，这次商贩不再说锅里的是什么“九寨沟的麻雀”“金丝雀”，而改口

说：“这就是养鸡场的小鸡仔儿。”

森林公安方面在当日中午看到了报道，之前并没有市民来电举报。商贩烹制、销售麻雀的行为引起警方的高度关注。经过各方面协调，4月5日晚8时30分，森林公安分局张副局长带着8名民警，与市林业局野生动物保护处

尚处长、二七区农经委的工作人员，一同来到公开售卖爆炒麻雀的夜市上。

“夜市上确实有好几家卖麻雀的，我们查的时候，商户还抱出来一整箱冷冻的。”林业局刑侦大队民警张旭说。然而，商户不再像出售时那么肯定地说“这就是麻雀”，而是对执法人员表示，锅里的仅

仅是来自养鸡场的小鸡仔。经过野生动物保护处尚处长的目测判断，这些小鸟确实不是麻雀，但具体是什么尚无法确定。

执法部门没收了出售麻雀的商户的招牌，并开出了整改通知书。由于本次售卖的商户多来自外地，执法部门没有更进一步的处罚。

同时，森林公安警方表示，由于没有与郑州警方110联网，许多市民遇到类似情况不知怎样与执法部门联系。他们公布分局的接警电话：65699911，市民今后凡是遇到关于野生动物保护、林业保护的问题，都可以拨打电话报警。

线索提供 张先生



尽管郑州还停留在乍寒乍暖的季节里，但夏日轻飘的长裙，清爽的T恤，酷酷的太阳镜等却急不可耐地在各大商场里、大街小巷之间“抛头露面”了。昨日，记者在光彩大市场及几家大商场发现时髦的高跟凉鞋、V领、清爽的粉红小T恤等已经早早闪亮登场，春装还未来得及献媚，就被夏装无情地排挤在一旁了。

见习记者 赵楠

## 春未了夏已烂漫



挑选墨镜



靓女流连夏装柜台